**第10屆立法委員臺北市第3選舉區缺額補選**

**候選人政黨推薦書**

茲推薦本黨黨員　 　　 ，為第10屆立法委員臺北市第3選舉區缺額補選候選人。

　　此 致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政黨名稱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負 責 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名或蓋章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圖　記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　111　　年　　　 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　日

說明：

一、「黨員」之後填寫黨員姓名。

二、「政黨名稱」應寫明政黨全銜，並加蓋中央主管機關發給該黨之圖記。

三、「負責人」指各政黨向中央主管機關備案之負責人，應由各該負責人簽名或蓋章。

四、每一候選人應檢附1張。